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9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西大道 2710 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7
普通股股东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68,868,77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68,868,7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58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4.5899

注：上表中表决权比例均以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10 日）的公司总股本 416,270,341 股为基数计算。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小曙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 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68,848,519	99.9925	16,160	0.0060	4,100	0.0015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琳凯、达代炎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